

## 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 函

地址：251301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151號  
聯絡人：潘佳昀  
電話：(02)23216320轉8866  
電子信箱：190571@o365.tku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校廣字第11210054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推廣教育處辦理之「中等學校教師第二專長學分班」招生訊息，請惠予公告並鼓勵所屬教師參加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業經教育部112年10月27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20105062號函核准。

二、本校擬開設國民中學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專長、中等學校輔導教師、科技領域資訊科技專長、社會領域公民與社會專長、數學領域數學專長及語文領域國語文專長等6科教師在職進修學分班。

三、前開學分班預計113年3月2日開課，招生簡章請至網址：  
<https://www.oce.tku.edu.tw>最新消息參閱或下載。

四、如有疑義，請逕洽聯絡人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電文  
2023/12/06  
交換章

校長 葛煥昭



公文文號：1123022813

主旨：有關本校推廣教育處辦理之「中等學校教師第二專長學分班」招生訊息，請惠予公告並鼓勵所屬教師參加。

★意見欄

1.永春高中 永春高中各組室 實研組長 余怡青 送陳/會 112/12/08 22:52:07

一、網頁公告周知 二、文陳閱後存查

2.永春高中 永春高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楊艷屏 決行 112/12/11 08:15:39

如擬